

## 約翰福音(七) 3:1-21

<sup>1</sup>有一個法利賽人，名叫尼哥德慕，是猶太人的官。<sup>2</sup>這人夜裏來見耶穌，對他說：「拉比，我們知道你是由 神那裏來作老師的；因為你所行的神蹟，若沒有 神同在，無人能行。」<sup>3</sup>耶穌回答他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 神的國。」<sup>4</sup>尼哥德慕對他說：「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sup>5</sup>耶穌回答：「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 神的國。<sup>6</sup>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sup>7</sup>我說『你們必須重生』，你不要驚訝。<sup>8</sup>風隨着意思吹，你聽見風的聲音，卻不知道是從哪裏來，往哪裏去；凡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sup>9</sup>尼哥德慕問他：「怎麼能有這些事呢？」<sup>10</sup>耶穌回答，對他說：「你是以色列人的老師，還不明白這些事嗎？<sup>11</sup>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我們所說的是我們知道的，我們所見證的是我們見過的，你們卻不領受我們的見證。<sup>12</sup>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若對你們說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sup>13</sup>除了從天降下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sup>14</sup>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須照樣被舉起來，<sup>15</sup>要使一切信他的人都得永生。

<sup>16</sup>「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獨一的兒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生。<sup>17</sup>因為 神差他的兒子到世上來，不是要定世人的罪，而是要使世人因他得救。<sup>18</sup>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已經被定罪了，因為他不信神獨一兒子的名。<sup>19</sup>光來到世上，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這就定了他們的罪。<sup>20</sup>凡作惡的人都恨惡光，不來接近光，恐怕他的行為被暴露。<sup>21</sup>但實行真理的人就來接近光，為要顯明他的行為是靠 神而行的。」

## 經文重點 —— 耶穌到世上來的目的 ( 二 )

《約翰福音》與其他三卷福音書不同之處，在於它的主旨不僅是記錄耶穌的事蹟，更是為了補充其他福音書在耶穌基督身份描述上的不足。從第一章到第二章第 12 節，使徒約翰透過不同角度來確認耶穌的神性與身分。而從第二章第 13 節到第五章，使徒約翰進一步描寫耶穌來到世上的目的，藉此揭示祂的使命與救贖計畫。這段經文不僅為第六章以後耶穌七個『我是』宣告做鋪墊，更可視為確認耶穌身份的第二大段。

在這三章半的經文中，使徒約翰透過耶穌所行的不同神蹟與教導，逐步揭示祂來到世上的目的，也預示了祂在地上的救贖使命。

使徒約翰在潔淨聖殿一段中表明人（包括門徒）對耶穌身份角色的不了解。約 2:19-22：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把它重建。』..... 但耶穌所說的殿是指他的身體。所以他從死人中復活以後，門徒想起他曾說過這事，就信了聖經和耶穌所說的話。

從而帶出耶穌來到世上的目的：

- 耶穌帶來屬靈的重生（約翰福音 3 – 尼哥底母）
  - 約 3:16：「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獨一的兒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生。」
- 耶穌賜下活水，滿足人心（約翰福音 4 – 撒瑪利亞婦人）
  - 約 4:25：「婦人對他說：『我知道彌賽亞——就是那稱為基督的——要來；他來了，會把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
- 耶穌醫治與恢復（約翰福音 5 – 伯賽大池的病人）
  - 約 5:21：「父怎樣叫死人復活，賜他們生命，子也照樣隨自己的意願賜人生命。」

## 註解內容

### 尼哥德慕 (2:23-3:1)

2:23 耶穌在耶路撒冷過逾越節的時候，有許多人看見他所行的神蹟，就信了他的名。24 耶穌自己卻不信任他們，因為他認識所有的人，25 也用不着誰來證明人是怎樣的，因為他自己認識人的內心。3:1 有一個法利賽人，名叫尼哥德慕，是猶太人的官。2 這人夜裏來見耶穌.....

- But Jesus on his part did not entrust himself to them, because he knew all people and needed no one to bear witness about man, for he himself knew what was in man. **Now** there was a man of the Pharisees named Nicodemus, a ruler of the Jews.
- 請注意它開頭的話，「現在有一個法利賽人。」「現在」這詞我們同樣可以很準確地繙作「但是」。「但是」是一個反意聯接詞。意思說它代表一個不同的觀念，一個對比。

那麼現在「有一個法利賽人」這句話是甚麼意思呢？約翰現在是要把尼哥底母的故事與緊接在前面的事情連貫在一起。耶穌不能把自己交託給某些人，但是有一個法利賽人名叫尼哥底母——總括整個故事而言——祂把自己交託給他，這個人祂能信任，祂相信這人。

所以這裏有一個人是祂能交託祂自己的。一般的註解都習慣於貶低尼哥底母，說他是一個懦夫。因為大家想到他和亞利馬太的約瑟，都認為他們是所謂的祕密門徒；但是當那一大群叫囂的群眾跑開以後，埋葬主身體的就是他們兩人。有時候在安靜中比在吵鬧中作事需要更大的勇氣。

- 尼哥德慕（尼哥底母）
  - 〔原文字義〕「尼哥德慕」民眾的得勝者，無辜的血；「官」領導人，首領。
  - 有幾件關於尼哥底母的事，是我們可以確知的。
    - 尼哥底母一定很富有。耶穌死後，尼哥底母為他的遺體買了「約一百斤的沒藥和沉香」（約十九 39），只有富人才出得起這麼多的錢。
    - 尼哥底母是個法利賽人。
    - 尼哥底母是猶太人的長官。他是公會的一員。猶太公會由七十人組成，是猶太人的最高法庭，當然在羅馬政權之下它的權力比起以前一個時期是較為有限的，但仍然有相當的權力。特別是公會對全世界的猶太人都有宗教的裁判權，它的職責之一就是要搜查和對付任何被疑為假先知的人。尼哥底母會來見耶穌實在是件驚人的事情。
    - 尼哥底母可能出身於猶太名門。主前六十三年羅馬人與猶太人交戰，猶太人的領袖亞里斯托布勒（Aristobulus）派遺大使名叫尼哥式母的去見羅馬皇帝龐培（Pompey）。較後，耶路撒冷淪陷時，協商却戍部隊投降的人是哥利安（Gorion），他是尼哥米特斯（Nicomedes）或尼哥底母的儿子，很可能這兩個人都和本段經文所的尼哥底母同屬一家族，這是耶路撒冷最傑出的家族之一。如果這是真的，使人驚奇的就是這個猶太貴族竟來見這位曾經是拿撒勒木匠而無家可歸的先知，和他談論有關自靈魂的事情。

### 尼哥德慕與耶穌面對面 (3:1-3)

3:1 有一個法利賽人，名叫尼哥德慕，是猶太人的官。2 這人夜裏來見耶穌，對他說：「拉比，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裏來作老師的；因為你所行的神蹟，若沒有神同在，無人能行。」3 耶穌回答他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

- 「這人夜裏來見耶穌」
  - 他特地在『夜裏』來見主耶穌，或許是因為夜間比較沒有閒雜人的打擾，可以專心向主問道，與祂促膝長談。有人說可能是因為尼哥底母生性膽怯懦弱，不敢在日間公然見主，以免引起別人的敵視，但這種可能性較小(參 7:50-51；19:39)。
  - 尼哥底母在夜間來見耶穌，可能有幾個理由：
    - 可能是小心的緣故。尼哥底母不敢在日間來，坦白地說，他怕牽連自己和公會的成員。我們不應怪責他。有這樣背景的人竟然來見耶穌，已足以使人驚奇了。他夜間來見當然比不來好得多。尼哥底母能克服他的偏見，他的教養和他的整個人生觀來耶穌，實在是一項恩典的奇蹟。
    - 能是因為當時耶穌不為大部分猶太人所接受，若他給人看見來見耶穌，會感困窘、不便。
    - 拉比們認為學習律法最好的時間是在晚上，不致受到騷擾，耶穌整天都被人洽所包圍，尼哥底母在夜間來可能是想有一段絕對單獨而完全不受騷擾的時間。
    - 尼哥底母是一個有困惑的人，他有一切的尊榮，卻在生命中缺少些東西，他來見耶穌可能是徹夜的長談，希望在夜間的黑暗中找到亮光。

- 「拉比，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裏來作老師的；因為你所行的神蹟，若沒有神同在，無人能行。」
  - 「由神那裏來作老師的」
    - 『由神那裏來』是一個強調性的形容詞，表示他承認主耶穌作人師傅，與一般經由人的訓練而獲取資格的師傅有所區別。這句開門見山的話，表明尼哥底母想要從主耶穌領受更好的教訓，以便改良自己在神面前的光景。
  - 他稱呼耶穌是「拉比」。這是一個尊稱，但不是最高的稱呼。拉比是中等的稱呼，但仍是個尊稱。「拉比，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裏來作師傅的，因為你所行的兆頭，若沒有神同在，無人能行。」他說的完全對。他並沒有問甚麼事情。他只是作了一個敘述而已，然後安靜的站立等候。但是無疑的，這個敘述裏含著一個意思。它是甚麼呢？就是他要得著從神來的話。他是一個官。後來耶穌對他說，「你是以色列人的先生。」可能尼哥底母是耶路撒冷有名的教師，他知道摩西五經，他熟悉先知書，也熟悉詩篇。他也知道在先鋒約翰說話之前未曾有過可靠的聲音；現在這位教師，有兆頭的印證，顯明他是從神來的。因此他來了，等候要聽神最新的話語。
  - 他來找耶穌，稱主是由神那裏來作師傅的，因為沒有神直接的幫助，無人能行主所行的神蹟。但縱使尼哥底母滿腹經論，卻不知耶穌就是道成肉身的神。他正如現今很多人一樣，稱耶穌為偉人，一個出色的教師，一個模範。但這些稱呼都是以偏蓋全。耶穌就是神，昨天今日亦然。

- 耶穌回答他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
  - 重生，希臘文中這個詞彙有三個不同的解釋：（1）完全地，根本地，由最初開始。（2）再次，即第二次。（3）從上面，即來自上帝。我們不可能將這三個意義都放進一個中英文字裏，但這三個意義都是在重生這個詞語裏，重生要經歷這些根本的改變以致它像新生一樣；有些事必須發生在靈魂裏，因此可以用再生一次去描寫它；整個過程不是人所能做的，它來自上帝的恩典與能力。
  - 驟眼看來，耶穌的回答似與尼哥底母所說的不相干。但耶穌的意思是：「尼哥底母，你找我為求教訓，但你所需要的是重生。你一定要先重生，先從上頭而生，否則斷不能見神的國。」  
主說這段警語時，用「實實在在」（即阿們，阿們）開頭，提醒我們以下重要的真理。猶太人時刻期待彌賽亞來臨，從羅馬人手中釋放以色列民。當時羅馬帝國為世界的統治者，猶太人受其政府及律法管治。尼哥底母所祈求的是彌賽亞建立祂地上的王國，猶太人成為列邦之首，消滅一切敵人。現在，耶穌告訴尼哥底母人必須重生，才能進神的國。人肉身的生命從第一次出生而來，而屬神的生命則必須重生才有。換言之，人要進入基督的國度，生命必須有改變。基督的國度是公義的國度，祂的民必須為義人，祂的國度與那些繼續犯罪的人不相干。
  - 尼哥德慕對神國的認識有多深？他從聖經得知這國將由神統治，且在地上實現，神的子民住在其中。耶穌告訴這位虔誠的法利賽人，神的國不只是臨到猶太人，還會臨到整個世界（3:16）；祂

又告訴他，除非他重生（3:5），否則不能進入神的國。這實在是一個革命性的觀念：神的國是個人的，而不是國家或民族性的，進入這個國的條件是悔改和重生。耶穌後來也說，神的國已經透過聖靈臨到信徒的心中（參路 17:21），當祂再來審判世界，滅絕一切罪惡後，神的國就會完全實現了（參啟 21-22 章）。

### 重生的真諦 (3:3-8)

<sup>3</sup> 耶穌回答他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sup>4</sup> 尼哥德慕對他說：「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sup>5</sup> 耶穌回答：「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sup>6</sup> 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sup>7</sup> 我說『你們必須重生』，你不要驚訝。<sup>8</sup> 風隨着意思吹，你聽見風的聲音，卻不知道是從哪裏來，往哪裏去；凡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

- 「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
  - 尼哥德慕說「我知道」。這坦然的表達，引來耶穌坦然的回答：「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尼哥德慕「知道」的耶穌是從神而來，也「知道」耶穌所行的神蹟，也「知道」他有神的同在。不過，他不知道的更多——甚至，他不知道他自己要知道甚麼。因此，耶穌就跟他說出一件尼哥德慕「不知道」的事——一件連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不知道」的事。所以，耶穌的回應是完全不對嘴的。耶穌對尼哥德慕直接開了一個全新的話題，一個尼哥德慕沒有預備的話題：天國的道理。

- 「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首先，這句話點出了天國與人間的差異。正如經文後面所說：「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天國與人間存在着本質上的差異。按着祈克果（Kierkegaard）的說法，這是上帝與人類「質素上的無限差異」（infinite qualitative difference），基於這本質的差異，人類不單無法進入天國，就算是「看見」也不能看見，完完全全無法感知、無法認識、「不知道自己不知道」——這解釋了為何耶穌要無緣無故直接進入這個天國的話題。
- 「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
  - 尼哥德慕是一位很好的學生。他實事求是，不恥下問。的確，「重生」實在是一個難以理解的話題，尼哥德慕的問題不是疑惑，也不是沒有信心，他正問了一條應該詢問的問題。相反，今日作為基督徒的我們可能已習慣了「重生」這題目。其實，這並非好事。反而，我們的信仰少了尼哥德慕的疑問。
  - 「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嗎？」這是世上所有人必然面對的真相。人已經老了，這是不能逆轉的事實。人，一直在老。時間只是一直流逝，不能逆轉。人生是一個一直衰老的過程。年紀越大，距離死亡越近，距離自己的誕生越遠。因此，重生——無論是任何意義上的重生，都是沒有可能的。藉着時間的流逝，人生沒有再一次。我們可以再試另外一次，但已經是另一次。年紀越大，人生就越多不能補救的遺憾。當然，這不是純粹消極的想法。我們會成長、成熟。我們能夠把握時間，面對將來。

- 不過，按着以上的方式，重生是不可能的。重生意味着根本性的改變，脫離人世間不可避免的流逝，生命不可逆轉的厄運——死亡、罪疚、過失。上帝的國卻是完完全全的新開始。這「新」不只是另一次機會，而是生命本質上的超越，是本質上的轉化。  
「人已經老了」，但在基督耶穌裏，在這上帝的國度裏，我們經歷着新的開始——卻不需要時光倒流返回母腹之中。
- 「你們必須重生」的定位
  - 人的錯覺以為人與神要有一個好的關係，必須要從人這方面作得好開始，人作得好，就有條件與神的關係好，人作得不好，人就不可能給神眷佑。這個想法是完全摸不到邊際的。但一般人都存著這樣的心思，所以在地上產生了各種各樣的宗教，把人的道德觀念透過組織形式而形成了宗教。實際上所有的宗教都不能使人與神有任何的聯結，雖然宗教也許會具備一些社會生活的影響力，但一點也不能解決人與神中間的難題。  
人與神的不調協的原因，主要並不是在人思想與道德觀念上，而是在生命的不相同上。神的生命是聖潔公義的，不能容忍罪的，而人的生命是犯罪的，生命的不相同使神與人不能有交通，並且犯罪的生命所表現的犯罪生活，使人落在神的審判與定罪中。裏面沒有相同的聖潔生命，外面卻有相抵觸的生活內容，人與神中間的難處就凝固在這種光景裏。
  - 要解決人與神中間凝固了難處，只有從生命這一點著手。人無法為自己造出一個像神的生命，只有神才能賜給人生命，所以神的兒子在人中間要作的，就是叫人去得著神的生命，祂是賜生命的主，只有祂才能把神的生命分賜給人。祂給人一個非常重要的提

示，「你們必須要重生」。重生就是再生一次，意思就是接受從天上來的生命。

- 在宗教裏找不到出路的人
  - 尼哥底母是個敬虔的宗教徒，在猶大人已經背離神的道，只保留著一些宗教的儀文的光景裏，他仍然是專心的尋求神。他心中對敬虔有很大的愛慕，可是他沒有辦法在宗教中找到出路，也得不著滿足。所以他「夜裏來見耶穌，說，拉比，我們知道澹是由神那裏來作師傅的，因為澹所行的神蹟，若沒有神同在，無人能行」（2）。他在主耶穌身上看見有出路，但卻不知道主耶穌是誰。他有足夠的敬虔的心意，只是生命貧乏得可憐，他的問題出甚麼地方呢？

他的難處就是落在宗教的原則裏，他所注意是「怎樣行」才能達到宗教的目的。他看耶穌是「拉比」（老師），是來教訓人的，他雖是承認耶穌是由神那裏來，但是他脫不出「行」的規範，他想他可以在耶穌那裏找到一條可行的路，能以除掉他在宗教上苦悶，使他可以與神有正常的關係。這正是他的難處的所在，是他苦悶與貧乏的主因，不是他不愛慕敬虔，而是他找錯了路。

- 宗教與哲學都是注意「行」的問題，在以人為一切的中心的思想領域裏，這是非常合情合理的。但是人知道甚麼樣的生命就產生甚麼樣的生活（行為）的道理，卻不明白沒有神的生命就活不出神所要的生活，所以人的歷史有多久，人在宗教。圈子裏繞行就有多久，總沒有辦法從這個圈子裏出來。從前的人是這樣，現今的人也是這樣，尼哥底母難處，也是現今的人的難處。

- 「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
  - 人把一切的注意力放在「行」的上面，但神所留心的卻是生命。對於尼哥底母的尋求，主耶穌給了他兩句十分肯定的話，第一句是，「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3)。另外一句是，「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5)。頭一句的重點是在領會神事，沒有生命就不能領會神的事，人所作的並不能在屬靈的事上加添甚麼。另一句的重點是在說明，沒有生命就不能進入神的範圍，也活不出神所認可的生活。所以只有生命才是解開屬神的事的鑰匙。既然是這樣，人就必須要重生。
  - 甚麼是重生呢？從字面來說，就是再生下來一次，或是說，從(天)上面生下來，也就是接受一個屬天的生命。從實際的經歷來說，那就是「從水和聖靈生」，水生一次，聖靈生一次，合起來就是生下來兩次。有弟兄以為「水」是指著「悔改」或是「受浸」，悔改信主了，聖靈就把神的生命生在人裏面。這樣說也是對的，因為我們信主的經歷果然是如此。但是從接受生命的事實來看，再比較下文「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6)的意思，把重生領會為，從母腹生下來接受人的生命，又從聖靈生下來接受神的生命，會更為恰當一點。無論如何，人必須要有從聖靈生的經歷。
  - 主耶穌指明了，神國的事不是從人怎麼行開始的，而是從接受神的生命開始的。所以他沒有回答尼哥底母怎樣來教導人的問題，就直接告訴他人與神的實際關係是怎樣來調整好的。從主的話來看，人與神的關係有兩方面，一個是神的生命，另一個是神的國，神的國就是神的權柄與豐富。這兩樣可以說是相互關連的，

又都是人所必須要有而事實上卻沒有的。主自己到人中間來，並不是來作人的師傅，而是來調和人與神這兩方面的關係，叫人可以明白並認識神，又叫人可以活在神的面前。

- 「風隨着意思吹，你聽見風的聲音，卻不知道是從哪裏來，往哪裏去；凡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
  - 約翰福音記載了一段有關聖靈的極重要經文。聖靈就是風。無論是希伯來文 *ruach* 抑或希臘文 *pneuma*，都解作「風」的意思。如果我們細心思考耶穌這句話，我們知道有關聖靈的三個真理：
    - 一、「風隨著意思吹」。風隨己意吹，聖靈有自己獨立的意志。沒有人能夠影響聖靈的工作，更不能操控聖靈。不過，「風在世上吹」已經是一件我們值得感恩的事。上帝的聖靈是祂與世界的關聯性。上帝的靈在世上運行，觸摸這世界，恍如風一樣。因此，我們無需控制它的風向，也已經滿足了。
    - 二、「你聽見風的聲音」。雖然我們不能知道聖靈的具體風向，我們卻可以感知祂的存在。聖靈不是完全虛無縹緲的。風，本來是沒有聲音的。不過，聖靈吹過的地方，就必然在世上的事物身上產生聲音。我們能夠憑着這些聲音，察覺上帝作事的行跡，也能憑着這些行跡，辨認聖靈的存在。
    - 三、「不知道從哪裏來，往哪裏去」。不過，雖然我們能夠聽見風聲，知道聖靈的存在，我們卻不能完完全全具體地掌握祂。我們不能充滿自信、滿有把握地說：「這裏有聖靈，那裏沒有聖靈。」你雖然聽見風聲，但你只能謙卑地承認說：「我不曉得。」你知道風經過，但你不能完全把握風。

## 重生的真諦 (3:9-15)

<sup>9</sup> 尼哥德慕問他：「怎麼能有這些事呢？」<sup>10</sup> 耶穌回答，對他說：「你是以色列人的老師，還不明白這些事嗎？」<sup>11</sup>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我們所說的是我們知道的，我們所見證的是我們見過的，你們卻不領受我們的見證。<sup>12</sup> 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若對你們說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sup>13</sup> 除了從天降下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sup>14</sup> 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須照樣被舉起來，<sup>15</sup> 要使一切信他的人都得永生。

- 「怎麼能有這些事呢？」
  - 對於耶穌的教導，尼哥德慕的回應是：「怎麼能有這些事呢？」  
「怎麼能有這些事呢？」，原文的意思是「怎樣能夠發生呢？」  
究竟尼哥德慕問的是一個怎樣的問題呢？這是一個有關「能力」的問題，也是有關「如何」的問題。究竟尼哥德慕詢問的是「重生」如何出現呢？還是「重生」的能力從何而來？當然，這個問題最基本的意義其實是這個：「重生」這種事不可能發生吧？！
- 「你是以色列人的老師，還不明白這些事嗎？」
  - 對於尼哥德慕的希奇，耶穌卻對尼哥德慕如此說：「你是以色列人的老師，還不明白這些事嗎？」似乎，言下之意，耶穌認為，尼哥德慕作為以色列人的老師，應該明白這事。不過，除了「上帝」這個答案外，沒有人能夠對「重生」給予更詳細的答案。如果這樣，究竟尼哥德慕作為以色列人的老師，他應該明白甚麼呢？  
是的，就算是以色列的老師，尼哥德慕也不可能明白「重生」這回事——重生乃是上帝的奧秘，它是上帝藉着他的愛子耶穌基督的恩典，叫一切屬肉體的人能夠進入天國。那麼，作為以色列

老師的尼哥德慕，應該「明白」甚麼呢？

「你是以色列人的老師，還不明白這些事嗎？」無疑，「重生」乃是上帝的奧秘，不過，尼哥德慕作為以色列人的老師，他應該知道，這個奧秘應該安放在哪裏。甚麼意思呢？就是說，有時候，我們未必需要明白一件事，也未必有需要拆開這個奧秘——我們卻可以知道，應該把這個奧秘放在哪裏，能夠確認這個奧秘屬於一個怎樣的奧秘：我們不需要拆開奧秘的謎團，只需要知道，上帝乃是這個奧秘的答案，這樣就好了。

-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我們所說的是我們知道的，我們所見證的是我們見過的，你們卻不領受我們的見證。」
  - 耶穌一直向尼哥德慕講述真理，跟隨他的門徒也是如此。這裏，對話用了「我們」這個眾數用字。為什麼呢？有人認為「我們」泛指耶穌與他的門徒。不過，這說法未必完全正確。如果回到這段對話的起初，尼哥德慕對耶穌說：「拉比，我們知道你是由神那裏來作師傅的。」因此，這裏所講的「我們」，可能正正回應猶太人羣體的「你們」。

因此，約翰福音作者記載耶穌這句話「我們所說的是我們知道的，我們所見證的是我們見過的」，似乎不僅是耶穌以及當時跟隨他的門徒，更同時包括任何耶穌基督的見證羣體——基督教會。與猶太人拉比不同，基督教會的見證建基於他們知道、經歷過的上帝；與猶太人拉比不同，基督教會的見證不是建基於虛空理論的教義，不會因此希奇的說：「怎麼能有這些事呢？」

( 2:9 )

- 「你們卻不領受我們的見證。」再一次，經文出現「你們」與「我們」的分野。承接前文，有關「重生」的討論，出現了「我們」與「你們」的分別。「我們所說的是我們知道的，我們所見證的是我們見過的。」（三 11）在此，世上二分了兩班不同的人：「見證基督的人」與「不領受基督見證的人」。在世上以生命見證基督的人，這班人稱為「基督徒」。
  - 事實上，很多時，我們都低估了「基督徒」這三個字的意思。「基督徒」不只是信奉基督教的人，它的名稱不是與「佛教徒」、「伊斯蘭教徒」同類。聖經中所謂「基督徒」，其實是見證基督的人。這班人不只信仰基督教，更以行動見證與傳揚基督，他們傳揚他們所知道的、經歷過的基督。
- 世上還有另一班人，他們不領受基督徒的見證。他們不相信這見證。或者，他們聽過，不過卻以「怎能有事呢？」作為這見證的回應。不過，雖然他們拒絕這見證，但耶穌基督的工作仍然對這班人有效。「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他們不致滅亡，反得永生。」（三 16）「重生」的可能已經白白賜予人了，這是無法推搪的事實。
- 或許，有人會問，還有第三班人呢？「領受了基督見證，卻沒有見證基督的人」呢？對不起，這班人理論上是不應該存在的——這不是基督徒的意思。所有領受這見證的人，都要成為見證人。沒有例外。這是耶穌基督的二分法。

- 「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若對你們說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
  - 有關「重生」這回事，既然它是屬於上帝的知識，既然唯有「上帝」才是答案，那麼，信心就是唯一領受的方法。因此，拒絕領受見證的人，就是不相信的人。或者，「不相信」是一個比較重的字眼；所謂「不相信」，其實就是不選擇以「信心」的途徑認識上帝。

「怎麼能有這些事呢？」有些人選擇以實際的「可能性」與「可行性」來量度上帝的事情。事實上，「可能性」與「可行性」是一切有關「地上的事」的認知方式。一切可見之事，都必需以可見的方式測量、認知、接受。不過，「天上的事」又怎能以「地上的事」的方式來認知呢？因此，這正是尼哥德慕的難題。雖然他一心一意夜間來到耶穌面前，謙卑地向他請教。不過，一個人就算付上最大努力，獻上最虔誠的心思，卻用錯了方式來認識上帝，這仍然是徒然的。

因此，有關「重生」的話題，不知不覺轉化到「相信」的話題。誠然，我們作為介乎於「肉身」與「靈」之間的基督徒，不斷面對「地上的事」與「天上的事」。有時候，我們需要用「可能性」與「可行性」來思考與判斷，有時候卻要以信心來接受。誠然，如果事情全部都是「天上的事」，我們反倒比較容易，乾脆全心全意矇蔽雙眼用信心接受就好了。不過，事實卻不然——我們卻同時面對這個世界。因此，處於天地之間的我們，需要小心警醒，保留頭腦上的思考，卻仍保持屬天的信心。

- 除了從天降下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須照樣被舉起來，要使一切信他的人都得永生。
  - 在人要依靠人所作的心思裏，尼哥底母不明白重生是何所指，他只能領會「從肉身生」的問題，所以他發出了「人已經老了，如何能重生呢？豈能再進母腹生出來麼？」（4）的問題。等到主說了「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靈」（6）。以後，主再指出，經歷從靈生比領會從靈生的道理更重要。事實上，許多在地上的事，我們只能明白它們的現象，卻不完全明白它們發生的原因與過程，我們還是接受它們是一個事實。只是對屬靈的事，以人的自己和人所作為依據的人，總要把人根本在現今不可能全然明白的屬靈的事追根究底，明白不過來就產生困惑，更甚的還乾脆來個不信。尼哥底母雖沒有不信，但卻發生了十分的困惑，他的問題又來了，「怎能有這事呢？」（9）他實在願意得著重生，可是他不知道怎樣作才能得重生，仍然是把注意點放在人怎樣作，人如何能作得到。

面對著尼哥底母的疑惑，主說出一個重要的事實，就是重生是屬天的事，不是用人的思想先去弄個明白，而是要用「信」去接受神所作好的。主說，「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若說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12）但是除了信以外，人根本無從接觸天上的事，因為天上的事對人是完全陌生的。只是「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沒有人升過天」（13）。這位人子就是神的兒子，祂向人所見證的事是祂所知道，和所見過的，因此也都是真實的，人用信心去接受就是了。沒有屬天的生命，就不可以明白屬天的事，所以要明白屬天的事，必須要先有屬天的生

命。因此，不要從思想上去摸索屬天的事，而是在信心裏去接觸屬天的事，等到在信心裏接受了屬天的生命，屬天的事也就豁然開朗了。

信心所尋求的，不是神作事的過程，而是去接受神所作成的和神所要作的。把屬天的生命賜給人是神要作的事，賜生命給人的方法，也是神作成的。我們能領受主耶穌到地上來作工的目的，祂接受十字架來擔負人的咒詛，然後就把生命賜給人，這樣就引進神的國。整個神的計劃都是主耶穌來作成的，人用信心去接受祂所作好的，人就得著生命。「摩西在曠野怎樣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祂的都得永生」( 14 ~ 15 )。不在乎人領會神作事到甚麼程度，只在乎人接受神的方法。誰都不明白銅蛇怎麼會能治好給毒蛇咬傷的人，但每一個接受神這個方法的人都得醫治。主用銅蛇的歷史給尼哥底母指明，不要再問「怎能有這事」，去接受神的方法就是，等到有一天，看見那成為人子的神的兒子被舉起來，釘了十字架，你就去相信祂，你就會得著屬天的生命，也是永遠的生命。

### 神的愛與審判 (3:16-21)

*16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獨一的兒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生。17 因為 神差他的兒子到世上來，不是要定世人的罪，而是要使世人因他得救。18 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已經被定罪了，因為他不信神獨一兒子的名。19 光來到世上，世人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不愛光，倒愛黑暗，這就定了他們的罪。20 凡作惡的人都恨惡光，不來接近光，恐怕他的*

行為被暴露。<sup>21</sup> 但實行真理的人就來接近光，為要顯明他的行為是靠 神而行的。

- 「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獨一的兒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致滅亡，反得永生。」

這是聖經中最為人知的一節，簡單直接地道出福音的真義，總結了主耶穌教導尼哥底母關於如何能夠重生的方法。神愛世人，世人包括所有人類，神卻不愛世人的罪、世界腐敗的制度。祂對人如斯愛護，不願見一人沉淪。

神將他的獨生子賜給我們，顯明了祂對我們的愛是何等深厚。神再沒有像主耶穌那樣的兒子，因祂無邊無際的愛，甘願將祂的獨生子賜給叛逆的罪人。然而，並不是每個人都得救，人先要接受基督為他所做的一切，神才將永生賜給他，故經文還說：「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人不必滅亡，有一條路已為世人預備好了，讓他們都可以得救，只要他們認主耶穌基督為救主，他們現在就可以擁有永生。

- 在這段經文裏我們見到約翰福音的一個顯明的矛盾——我們剛才正想著上帝的愛，現在突然要面對審判與定罪。約翰剛才說因為上帝這樣愛世界以致差遣他的兒子來世；稍後他卻記錄了耶穌的話：「我為審判到這世上來」（約九 39）。怎能兩樣都是真的呢？

如果單給人以愛的經驗，很有可能那經驗竟變成為對他的評判。如果單給人以喜樂的經驗，很有可能這經驗竟變成對他的評判。假設我們很喜愛偉大的音樂，則交響樂裏的雷電聲更能使我們接近上帝；又假設我們有一個朋友一點都不懂得這類音樂。如果我們想將那麼美妙的經驗介紹給這位朋友，和他分享；使他接觸這種我們所欣賞的聽覺的美，目的只是希望他經驗新的快樂。我們於是帶他到一個音樂會去聽

交響樂，不久他就坐立不安，四圍觀望，表現出極不耐煩的樣子。這個朋友就給他自己下了判語，他是個沒有音樂細胞的人，那經驗原本是可以帶給他新喜樂的，卻變成了對他的評判。當我們面對偉大的人物時，常會遭遇這樣的事。比方我們帶一個人去看藝術傑作；帶他去聽一個偉大佈道家的佈道；或給他一些巨著去閱讀；帶他去看些美麗的事物；他的反應就成為對他自己的一種評判。如果他一點不感到到美，不感到興奮，我們就知道他的生命裏缺少一些東西。據說有一個藝術館的招待員帶著一位賓客在館內周圍遊覽。裏面有些是無價之寶，無疑是天才的傑作，深具永恒的美。遊覽完了那賓客說：「啊，我對你們的舊圖畫並不十分興趣。」佑招待員安靜地說：「先生，我想提醒你，接受批判的不是這些圖畫，而是看畫的人啊。」那個人所作的反應就顯明了他可憐的無知。

人對耶穌的反應也是一樣。當一個人被帶到耶穌面前，他的靈魂因所見到的奇妙與美麗而有所反應，那人就是在得救的途中了。但如果他面對耶穌而不見到有什麼可愛之處的時候，他就被定罪，他的反應定他的罪。上帝在愛中差遣耶穌，他差遣耶穌是為了那人的救贖。但那在愛中被差遣的變成一項定罪；不是上帝定那人的罪，上帝只是愛他，那人是定自己的罪。

對耶穌的反應有敵意的人愛點暗不愛光。有一件可怕的事實就是，一個真正的好人常不自覺地有審判的成份在他裏面；當我們與他相比的時候就見到自己的真面目。

- 神不是位殘酷無情的君主，急於向人類宣洩其憤怒。相反，祂的心充滿仁愛，願為拯救人類賠上任何代價。祂雖然能差他的兒子降世來定世人的罪，但他卻沒有這樣做。祂竟差祂的兒子到世上來受苦、流

血、以至於死，為的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的工作，價值甚巨，足夠世上各罪人相信祂而得救。

由此，人便分成相信基督的和不相信基督的兩大類。我們以後的生命如何，視乎我們如何對待神的兒子。信靠救主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經定了。主耶穌已完成救恩的工作，現在是每個人決定接受主或拒絕主的時候了。要拒絕如此的愛、如此的恩典，實在遺憾。一個人不相信主耶穌，神亦別無他法，惟有定他的罪。相信基督的名等於相信基督。聖經以名代人。你信靠基督的名，就是信靠基督了。

- 耶穌就是來到世間的光，祂無罪、無瑕，是神的羔羊，為世人的罪而死。人不但沒有因此而愛祂，反倒恨祂。世人愛自己的罪多於愛耶穌作他們的救主，他們拒絕耶穌，正如一些爬蟲躲避光一樣，罪人亦躲避基督。愛罪的人恨光，惟恐真罪行敗露。當主耶穌在地上時，作惡的人見到祂就不自在，因為祂的聖潔顯出人的罪行。像一根筆直的杆子能顯出其他杆子的彎彎曲曲，主耶穌這個完全人來到世上，很容易便顯出人類的的正。人若在神前全然誠實，他必來就光，到主耶穌面前，並察覺自己滿身罪惡，不配受任何恩典。然後他會將自己交託於救主，因信基督而重生。

## 資料來源

- 鍾志邦，*天道聖經註釋——約翰福音（卷上）*，天道書樓
- 坎伯·摩根，*約翰福音——摩根解經叢卷*，美國活泉出版社
- 王國顯，*叫父因兒子得榮耀——約翰福音讀經笈記*
- 陳韋安，*《爾道自建靈修計劃》2020年9月份*，建道神學院
- 華人基督徒查經資料網站. <https://www.ccbiblestudy.net/>
- *活石新約聖經註釋*，活石出版社
- *聖經靈修版*，漢語聖經協會